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经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综合授信业务。

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交易概述：根据企业申请，经本行内部信贷评审流程，拟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年度综合授信 12100 万元，其中总融资敞口授信 12100 万元。

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授信总额 7930 万元，浙江富钢特板有限公司授信总额 3170 万元，湖州隆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授信总额 10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经济性质或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

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钢压延加工；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黑色金属铸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喷涂加工；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朱柏荣；注册地：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潘家庄村富钢路 1 号；注册资本：14130 万元人民币。

湖州富钢进出口有限公司，经济性质或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金属制品、钢材、铁合金、木材销售；法定代表人：朱柏荣；注册地：湖州市旧馆镇寺桥村；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湖州隆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经济性质或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耐火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耐火材料生产；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批发；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软木制品制造；软木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法定代表人：朱柏荣；注册地：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旧馆镇潘家庄村富钢路 1 号 11 幢；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湖州富钢进出口有限公司、湖州隆毅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火江为本行股东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派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授信条件不优于非关联方的其他借款人的同类授信；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授信按一般的商业条款原则进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本行的影响

本行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业务经营中的正常授信业务，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由于本行本次对关联方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授信额度的事项属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口径重大关联交易，同时属于中国证监会口径需报经董事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报经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后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最终批准。

- 附件：
1.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2. 本行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书面意见
 3. 本行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4. 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2026年2月8日

附件 1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根据《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等作为关联方，授信（包括贷款、贴现、承兑）、资产转让等作为关联交易，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本行与一个关联方发生交易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作为重大关联交易。本行重大关联交易主要体现在授信业务，根据经营管理层对年度授信的审查情况，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对以下一项授信业务作为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审核意见如下：

一、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管要求，符合《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议，同意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年度综合授信12100万元，其中总融资敞口授信12100万元。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要求“一般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和授权程序审查，报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备案。重大关联交易经由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后，提交董

事会批准”，本次重大关联交易尚需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附件 2

关于对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声明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在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之前，已向独立董事提交了本行《关于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年度综合授信 12100 万元的议案》及有关资料，并就该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沟通。作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并对关注的问题与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进行了探讨，现就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 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正常授信业务，与关联方实际业务需求相匹配，有利于本行业务正常开展，不存在利益输送以及损害本行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二) 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符合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管要求，符合《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三) 我们同意将《关于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年度综合授信 12100 万元的议案》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

同时希望本行内部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客户经理履行好工作职责，帮助和引导信贷资金的安全和合理使用。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附件 3

关于对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作为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现就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正常授信业务，符合本行经营发展需要。

（二）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属于本行正常授信业务，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非关联方的其他借款人的同类授信条件开展关联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以及损害本行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本行的独立性，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三）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符合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管要求，符合《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四）上述议案已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已依法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本项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

（五）我们同意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年度综合授信 12100 万元的议案》，同意本行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大额授信的重大关联交易。

同时希望本行内部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和客户经理继续履行好后续跟踪职责，帮助和引导信贷资金的安全和合理使用。

二〇二六年二月八日

附件 4

**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审议《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部分关联方开展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决议**

(2026) 7 号

2026 年 2 月 8 日，浙江南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在南浔银行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 15 名，实到董事占应到董事的 100%，有效表决权的董事 15 名，符合本行《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以表决票方式进行表决，同意向浙江富钢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年度综合授信 12100 万元，其中总融资敞口授信 12100 万元。

二〇二六年二月八日